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海特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发出通知，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，会议就以下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，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，全体董事已经于2021年11月22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全体董事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与上港物流合资成立纸浆供应链公司的议案

为了更好的推进纸浆物流产业链拓展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上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港物流”）合资成立纸浆供应链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发挥双方各自优势，共同开拓华东区域纸浆、成品纸的供应链业务。

上港物流是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从事港口物流的核心企业。公司注册资本25亿元，总资产规模55亿元。合资公司名称尚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，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，以现金作为出资，上港物流和中远海特各占50%股比。为便于业务开展，合资公司拟设立在上海，合资期限为20年。

经测算，预计合资公司 20 年的内含报酬率为 10.66%，具有较好的投资效益。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全票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翁继强先生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全票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于 2021 年 12 月 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公司工作计划，拟定于近期启动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，如果无法在届满前完成换届手续，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进行。在此之前，公司董事会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，公司董事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。同时，公司也将尽快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事项。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全票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